



駐北京辦事處

《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

2015年第45期（總第122期）

2015年12月4日

編者按：駐北京辦事處搜集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資訊，由2013年6月起每逢週五以《通訊》形式發放，並上載至本辦網站（網址：<http://www.bjo.gov.hk>）中“駐京辦通訊”欄目。《通訊》集中報導全國、北京及天津的經貿政策及法規。駐北京辦事處自2013年6月發放的《通訊》，亦可於上述網頁瀏覽。

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目錄

便利化措施

-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第一批取消62項中央指定地方實施行政審批事項的決定>的通知》
-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關於簡化企業債券審報程序加強風險防範和改革監管方式的意見》
- 國務院《關於簡化優化公共服務流程方便基層群眾辦事創業的通知》

稅務

-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許可使用權技術轉讓所得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公告》
-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有限合夥制創業投資企業法人合夥人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公告》

貿易、環保、文化等

- 商務部、海關總署《關於加工貿易限制類商品目錄的公告》
- 海關總署《進一步促進外貿穩定增長若干措施》
- 財政部、環境保護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工業和信息化部《廢棄電器電子產品處理基金補貼標準》

9. 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關於大力推進我國音樂產業發展的若干意見》
10.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關於黃明膠生產許可有關問題的覆函》
11.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就《出入境郵輪檢疫管理辦法》公開徵求意見

知識產權

12. 國務院就《專利法修訂草案》公開徵求意見

京津冀

13. 啟動編制水上交通圖冊
14. 環保部門聯動機制啟動

省市

15. 北京：《關於推行環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實施意見》
16. 河北：《關於促進跨境電子商務健康快速發展的實施意見》
17. 河北：《關於促進河北省農產品出口的意見》
18. 遼寧：《發展跨境電子商務工作方案的通知》
19. 內蒙古：中蒙最大陸路口岸啟動“三互”通關改革
20. 甘肅：《加快轉變農業發展方式的實施方案》

內容

便利化措施

1.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第一批取消 62 項中央指定地方實施行政審批事項的決定>的通知》

國家稅務總局近日發佈《關於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第一批取消 62 項中央指定地方實施行政審批事項的決定>的通知》，要求各級稅務機關全面落實取消《決定》涉及的 29 項中央指定地方稅務機關實施的稅務行政審批事項，不得以任何形式保留或變相審批。

29 項稅務行政審批包括對律師事務所徵收方式的核准、註冊稅務師執業核准、主管稅務機關對非居民企業適用行業及所適用的利潤率的審核、企業境外所得適用簡易徵收和饒讓抵免的核准、非居民享受稅收協定（含與港澳台協議）待遇審批等。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hinatax.gov.cn/n810341/n810755/c1913743/content.html>

2.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關於簡化企業債券審報程序加強風險防範和改革監管方式的意見》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辦公廳 11 月 30 日發佈《關於簡化企業債券審報程序加強風險防範和改革監管方式的意見》，以支持重點領域、重點項目融資和服務實體經濟發展。

《意見》主要內容：

- 簡化申報程序，精簡申報材料，提高審核效率；
- 分類管理，鼓勵信用優良企業發債融資：信用優良企業發債豁免發改委內複審環節，放寬信用優良企業發債指標限制，創建社會信用體系建設示範城市所屬企業發債及創新品種債券可直接向發改委申報；
- 增強債券資金使用靈活度，提高使用效率：進一步匹配企業資金需求，支持債券資金用於項目前期建設，允許債券資金適度靈活使用，確保債券資金按時到位用於項目建設，允許債券資金按程序變更用途；
- 做好企業債券償債風險分解，規範開展債券擔保業務，鼓勵開展債券再擔保業務和探索發展債券信用保險；強化信息披露、仲介機構責任、事中事後監管和信用體系建設。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sdpc.gov.cn/zcfb/zcfbtz/201512/t20151202_761280.html

3. 國務院《關於簡化優化公共服務流程方便基層群眾辦事創業的通知》

國務院辦公廳 11 月 30 日發佈《關於簡化優化公共服務流程方便基層群眾辦事創業的通知》，以進一步提高公共服務質量和效率，推動大眾創業、萬眾創新。

《通知》要求梳理和公開公共服務事項目錄，砍掉各類無謂的證明和繁瑣的手續，推進辦事流程簡化優化和服務方式創新，推進部門間信息共享和業務協同，推進網上辦理和網上諮詢及加強服務能力建設和作風建設。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5-11/30/content_10362.htm

稅務

4.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許可使用權技術轉讓所得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公告》

國家稅務總局近日發佈《關於許可使用權技術轉讓所得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公告》。《公告》明確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全國範圍內的居民企業轉讓五年（含）以上非獨佔許可使用權取得的技術轉讓所得，納入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的技術轉讓所得範圍。居民企業的年度技術轉讓所得不超過 500 萬元的部份，免徵企業所得稅；超過 500 萬元的部份，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其中，技術包括專利（含國防專利）、計算機軟件著作權、集成電路布圖設計專有權、植物新品種權、生物醫藥新品種等；企業轉讓符合條件的五年以上非獨佔許可使用權的技術限於其擁有所有權的技術；同時明確符合條件的五年以上非獨佔許可使用權技術轉讓所得的計算方法。

《公告》全文可參考：

<http://www.chinatax.gov.cn/n810341/n810755/c1919819/content.html>

5.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有限合夥制創業投資企業法人合夥人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公告》

國家稅務總局近日發佈《關於有限合夥制創業投資企業法人合夥人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公告》。《公告》明確有限合夥制創業投資企業採取股權投資方式投資於未上市的中小高新技術企業滿兩年（24 個月）的，其法人合夥人可按對未上市中小高新技術企業投資額的 70% 抵扣該法人合夥人從該有限合夥制創業投資企業分得的應納稅所得額，當年不足抵扣的可在以後納稅年度結轉抵扣；同時明確了有限合夥制創業投資企業及其法人合夥人的範圍、投資額的計算、應納稅所得額的確定及分配、材料報送等內容。《公告》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執行。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hinatax.gov.cn/n810341/n810755/c1919741/content.html>

貿易、環保、文化等

6. 商務部、海關總署《關於加工貿易限制類商品目錄的公告》

商務部、海關總署 11 月 25 日聯合發佈《關於加工貿易限制類商品目錄的公告》，以保持外貿穩定增長、調整進出口商品結構。《公告》自發佈之日起執行。

《公告》主要內容：

- 根據 2015 年海關商品編碼，調整後的限制類目錄共計 451 項商品編碼，其中限制出口 95 項商品編碼，限制進口 356 項商品編碼；
- 海關根據企業信用狀況將企業認定為高級認證企業、一般認證企業、一般信用企業和失信企業。企業按照海關信用管理分類繳納台賬保證金，在規定期限內加工成品出口並辦理核銷結案手續後，保證金及利息予以退還；
- 《公告》所指中西部地區是指除東部地區以外的其他地區；東部地區包括北京市、天津市、上海市、遼寧省、河北省、山東省、江蘇省、浙江省、福建省、廣東省；
- 《公告》不適用於出口加工區、保稅區等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及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外以深加工結轉方式在國內轉入限制進口類商品和轉出限制出口類商品的加工貿易業務。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ms.mofcom.gov.cn/article/zcfb/g/201511/20151101195139.shtml>

7. 海關總署《進一步促進外貿穩定增長若干措施》

海關總署近期發佈《進一步促進外貿穩定增長若干措施》，從四方面促進外貿穩定增長和轉型升級，提出了放開電子口岸預錄入系統的准入限制等措施，減輕進出口企業負擔。《措施》亦順應外貿形勢發展要求，將海關的重點業務改革和穩定外貿增長緊密結合，通過改革提升通關便利化水平，使進出口企業通關更加便捷。

《措施》主要內容：

- 進一步改進通關監管服務，加快推動國際貿易單一窗口建設、推動口岸信息共享共用機制化建設、優化查驗監管機制、繼續推廣“雙隨機”抽查機制、實施統一社會信用代碼改革、推動增設口岸進境免稅店；

- 進一步推動加工貿易創新發展，積極創新和複製自由貿易試驗區海關監管制度、推動海關特殊監管區域整合優化、完善加工貿易管理模式；
- 進一步清理和規範進出口環節收費，放開電子口岸預錄入系統（QP 系統）的准入限制、規範艙單傳輸收費、推動降低轉關運輸監管車輛收費、加快推動對查驗沒有問題的企業免除吊裝、移位、倉儲等費用的政策；
- 進一步加大海關統計工作力度、全力打擊走私規範進出口秩序、深化海關國際合作。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xinwen/2015-11/25/content_5016590.htm

8. 財政部、環境保護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工業和信息化部《廢棄電器電子產品處理基金補貼標準》

財政部、環境保護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工業和信息化部 11 月 26 日聯合發佈《廢棄電器電子產品處理基金補貼標準》，以引導廢棄電器電子產品回收處理，提升行業技術水平和整體效率。《標準》明確電視機、微型計算機（平板電腦、掌上型電腦補貼標準另行制定）、洗衣機、電冰箱和空氣調節器五類產品的補貼標準。《標準》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zs.mof.gov.cn/bgtZaiXianFuWu_1_1_11/mlqd/201511/t20151126_1584250.html

9. 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關於大力推進我國音樂產業發展的若干意見》

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 12 月 1 日發佈《關於大力推進我國音樂產業發展的若干意見》，以推進音樂產業綜合體系建設，發揮國家音樂產業基地的示範和輻射作用。

《意見》主要內容：

- 目標：在“十三五”期間，打通音樂創作、錄製、出版、複製、發行、進出口、版權交易、演出、教育培訓、音樂衍生產品等縱向產業鏈，連接音樂與廣播、影視、動漫、遊戲、網絡、硬件播放設備、樂器生產等橫向產業鏈，推出一批經典性音樂作品，催生一批創新型音樂企業，造就一批重量級音樂人才；到“十三五”期末，整個音樂產業實現產值 3,000 億元；
- 任務：推進優秀國產原創音樂作品出版，激發音樂創作生產活力，培育大型音樂集團公司，加快音樂與科技融合發展，推進音樂行業標準化建設，搭建大型專業音樂平台，促進國際交流與合作，推動中國音樂“走出去”，實施音樂人才培養計劃和推進國家音樂產業基地建設；

- 保障措施：實施項目帶動戰略，加大產業資金支持力度，加強版權保護和市場監管等。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gapp.gov.cn/news/1663/269733.shtml>

10.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關於黃明膠生產許可有關問題的覆函》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11 月 23 日發佈《關於黃明膠生產許可有關問題的覆函》，明確黃明膠可作為有傳統食用習慣的普通食品管理，生產經營黃明膠作為食品應符合食品安全法律法規和食品安全標準的規定。

《覆函》全文可參考：

<http://www.sda.gov.cn/WS01/CL1601/135872.html>

11.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就《出入境郵輪檢疫管理辦法》公開徵求意見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 11 月 25 日發佈《出入境郵輪檢疫管理辦法（徵求意見稿）》，以加強出入境郵輪檢疫監管工作，防止疫病疫情傳播，促進郵輪經濟發展。《辦法》明確了風險管理、檢疫申報、入境檢疫查驗、出境檢疫查驗、監督管理、檢疫處理、突發公共衛生事件處置和法律責任等內容。《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至 2015 年 12 月 24 日。

《辦法》適用於對進出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口岸的外國籍郵輪和航行國際航線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籍郵輪及相關經營、服務單位的檢疫監督管理。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hinalaw.gov.cn/article/cazjgg/201511/20151100479537.shtml>

知識產權

12. 國務院就《專利法修訂草案》公開徵求意見

國務院法制辦公室 12 月 2 日發佈國家知識產權局報請國務院審議的《專利法修訂草案（送審稿）》，以保護專利權人的合法權益，鼓勵發明創造，推動發明創造的應用。《送審稿》公開徵求意見至 2016 年 1 月 1 日。

《草案》明確了授予專利權的條件，專利的申請，專利申請的審查和批准，專利權的期限、終止和無效，專利實施的強制許可，專利權的保護，專利的實施和運用等內容。

《草案》對原《專利法》的修改內容包括加大專利保護力度，促進專利的實施和運用，落實政府職能法定要求，完善專利審查制度和代理法律制度等。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hinalaw.gov.cn/article/cazjgg/201512/20151200479591.shtml>

京津冀

13. 啟動編制水上交通圖冊

根據天津海事測繪中心 11 月 25 日消息，為加快構建津冀港口群產業優勢，提升區域一體化交通服務水平，該中心已啟動京津冀水上交通圖冊編制工作，預計明年出版。

圖冊主要包括地勢、降水、氣候、礦產、水土、物產、旅遊等自然環境和資源分佈；人口、貿易、文化等社會資源；各項經濟指標及佈局；京津冀交通運輸發展現狀；港口群協同發展的條件；航運相關管理機構的總體佈局及與航海相關的政策規定，航運企業的分佈現狀，航海保障支持相關資源的分佈情況等。

圖冊能夠全方位展示京津冀區域港口佈局和發展現狀，揭示港口協同發展對京津冀協同發展戰略的支撐作用，為京津冀港區經濟協同發展的政策制定提供決策參考。圖冊將推出電子圖集，將服務由海洋延伸到陸地，並擴大服務種類，信息量更豐富。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xinwen/2015-11/25/content_5016397.htm

14. 環保部門聯動機制啟動

京津冀三省市環保部門於 11 月 27 日召開首次“京津冀環境執法與環境應急聯動工作機制聯席會議”，標誌著“京津冀環境執法聯動工作機制”啟動。基於該聯動機制，三地每年將互派環保執法人員到對方轄區開展聯動執法檢查。

三省市將共同成立京津冀環保執法聯動工作領導小組和建立聯動執法檢查制度，互相派遣執法人員到對方轄區開展聯動檢查，交流執法經驗，提高執法水平。聯動執法將主要包括排查與處置跨行政區域、流域重污染企業及環境污染問題、環境違法案件或突發環境污染事件；排查與處置位於區域飲用水源保護地、自然保護區等重要生態功能區內的排污企業；在國家重大活動保障、空氣重污染、秸稈禁燒等特殊時期，聯動排查與整治大氣污染源。

京津冀三地環保部門目前已確定了今冬明春的重點安排，亦將聯動打擊涉氣排污單位污染治理設施不正常運行、超標排放、自動監控數據造假等環境違法問題。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xinwen/2015-11/28/content_5017809.htm

省市

15. 北京《關於推行環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實施意見》

北京市人民政府辦公廳 11 月 27 日發佈《關於推行環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實施意見》，以加快推動環境服務業規範、有序發展，提高環境污染治理效率和水平。

《意見》主要內容：

- 以治理環境突出問題為核心，以產業園區、重點工業企業、環境公用設施、餐飲服務等“小散”企業為重點，以市場化、專業化、產業化為導向，打造良好的市場和政策環境，吸引社會資本投入，積極推行排污者付費、第三方治理的市場化治污機制；
- 創新第三方治理實施方式，針對餐飲、汽車修理等量大面廣的“小散”企業，支持排污單位委託第三方治理機構採取分散收集、集中處理處置或再生利用的模式，處理餐廚垃圾、廢棄機油、廢舊電瓶等廢棄物。在城鎮污水、生活垃圾處理等領域，原則上引入社會資本建設和運行新建設施，採取特許經營、委託運營等方式引入社會資本運行存量設施；
- 在發電、供暖、石化、建材等重點行業，鼓勵推行委託治理與委託運營模式。在污染治理設施竣工驗收監測、污染源監督監測、重點區域環境質量監測、機動車排放監測等領域，積極探索政府購買服務的社會化運營模式。引導北京市企業以資本、技術、股權等投資形式，與其他省（自治區、直轄市）企業合作組建平台公司，參與相關省（自治區、直轄市）環境污染治理設施建設和投融資等服務；
- 規範第三方治理合同，明確委托事務。對特許經營、委託運營類的政府與社會資本合作項目，要參考行業平均利潤率、銀行存貸款利率等因素，科學確定投資收益水平。對資金回報率較低的公益類項目，可通過運營補貼、資本金投入等方式，穩定投資回報；
- 推行環境污染治理綜合服務採購，其中由政府負責委託第三方治理的，應實行政府採購。將第三方治理作為生產性服務業、節能環保低碳產業、戰略性新興產業的重要組成部份，落實相關稅收、獎勵補貼、融資、人才、服務平臺建設等產業扶持政策；
- 鼓勵商業銀行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推廣綠色信貸，優化流程，為第三方治理機構提供融資服務。建立第三方治理政策性融資擔保機制，鼓勵本市商業融資擔保機構積極參與第三方治理融資擔保，探索創新收費權質押貸款、排污權質押融資等融資模式。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zhengwu.beijing.gov.cn/gzdt/gggs/t1412315.htm>

16. 河北《關於促進跨境電子商務健康快速發展的實施意見》

河北省人民政府辦公廳 11 月 23 日發佈《關於促進跨境電子商務健康快速發展的實施意見》，以加快構建高效、便捷、安全的跨境電子商務公共服務平台，發揮商貿物流體系的支撐作用。

《意見》主要內容：

- 目標：到 2017 年，跨境電子商務年交易額佔全省外貿進出口總值的比重超過 10%。
- 鼓勵省內企業利用國內外第三方跨境電子商務平台開展跨境零售出口和進口（B2C），以及企業對企業（B2B）間進出口貿易；
- 依託現有的七個省級以上電子商務示範園區，完善跨境貿易支撐體系，形成具有跨境電子商務功能的電子商務園區。吸引跨境電子商務企業入駐，形成集聚效應，建設區域線下服務平台和展示、貿易、倉儲、配送、售後等服務體系，打造各具特色的跨境電子商務園區；
- 鼓勵各類外貿基地、跨境電子商務園區、跨境電子商務龍頭企業和外貿綜合服務企業，通過租用或自建方式，到歐美、東盟和韓國、日本、俄羅斯、印度等重點市場及“一路一帶”沿線國家建立公共海外倉，並搭建輻射網點，提供一站式倉儲配送服務；
- 加快河北電子口岸建設，確保今年底上線運行，並具備國際貿易“單一窗口”和跨境電子商務的主要功能，努力建成信息流、物流和資金流“三流合一”的跨境電子商務公共服務平台，為海關、海事、檢驗檢疫、稅務、外匯、商務等部門提供信息共享服務，為進出口電商、支付、物流和倉儲等企業提供數據交換服務，實現“一次申報、一次查驗、一次放行”，提高口岸監管便利化水平；
- 落實跨境電子商務零售出口和外貿綜合服務企業出口貨物增值稅、消費稅退稅或免稅政策，提高退稅效率，確保及時足額退稅；
- 支持郵政和國內外快遞、物流企業依託綜合保稅區和武安保稅物流中心設立倉儲物流中心和集中監管場所，為跨境電子商務提供物流服務。鼓勵有條件的企業依託海外倉在境外建立快遞物流分撥中心；
- 關注國家有關保稅進口政策變化情況，鼓勵石家莊綜合保稅區、曹妃甸綜合保稅區、武安保稅物流中心等海關特殊監管區引進河南保稅物流中心跨境電子商務綜合服務平台，為開展跨境電子商務保稅進口創造條件。支持廊坊市申報國家跨境貿易電子商務試點城市。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info.hebei.gov.cn/hbszfxgk/329975/329982/6540318/index.html>

17. 河北《關於促進河北省農產品出口的意見》

河北省人民政府辦公廳 11 月 24 日發佈《關於促進河北省農產品出口的意見》。

《意見》主要內容：

- 在提升國際化經營能力方面，對企業開展境外專利申請、商標註冊及資質認證等專家評審通過的項目，利用中央外經貿發展資金和省級開放型經濟發展專項資金給予全額支持；
- 在外貿轉型升級方面，利用中央外經貿發展資金支持企業建立產品研發、試驗檢測、質量可追溯體系、產品展示和交易等項目；
- 引導金融機構擴大“三農”信貸投放，加快金融產品和服務方式創新，加大對農產品收購、加工及出口企業支持力度。拓寬支農再貸款支農領域，控制使用支農再貸款資金上浮區間，切實降低涉農融資成本。加大再貼現力度，對涉農企業持有、收受的票據優先辦理貼現及再貼現；
- 發揮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險作用，為企業開拓國際市場提供風險保障和融資便利。以政府送保單形式，對全省農產品出口企業給予專項保費全額支持。對農產品出口企業執行優惠費率。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info.hebei.gov.cn/hbszfxgk/329975/329982/6540196/index.html>

18. 遼寧《發展跨境電子商務工作方案的通知》

遼寧省人民政府辦公廳近日發佈《發展跨境電子商務工作方案的通知》，以推進“互聯網+”行動計劃在外貿領域的實施。

《通知》主要內容：

- 鼓勵和支持各類專業性、綜合性跨境電子商務服務平臺建設，支持服務創新和應用推廣。培育跨境電子商務龍頭企業，引進國內外知名跨境電子商務企業，帶動區域跨境電子商務及相關產業發展，打造特色跨境電子商務平臺。支持有條件的跨境電子商務企業在境外建設倉儲和服務網點，建設境外交易公共服務平臺；
- 完善跨境電子商務進出口貨物管理模式，對跨境電子商務商品實行全申報管理，優化跨境電子商務進出口檢驗檢疫監管模式；
- 創新適應跨境電子商務發展的出口退稅管理機制，落實外貿綜合服務企業稅收政策；

- 拓展遼寧電子口岸國際貿易“單一窗口”功能，建設服務全省的“跨境電子商務通關服務平台”。發展外貿綜合服務企業，建設跨境電子商務綜合服務體系；
- 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國家戰略，注重開拓俄羅斯、中東歐、蒙古市場和韓國、朝鮮等周邊市場，加強與沿線國家和地區開展電子商務合作；
- 加大財政金融支持力度，鼓勵跨境電子商務平台和外貿綜合服務企業開展融資、保險等全方位服務。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ln.gov.cn/zfxx/zfwj/szfbgtwj/zfwj2011_106025/201511/t20151124_1966377.html

19. 內蒙古：中蒙最大陸路口岸啟動“三互”通關改革

內蒙古自治區二連浩特口岸“三互”大通關改革第一階段試點項目於 11 月 19 日啟動，標誌著自治區首個試點“三互”大通關改革口岸的第一階段試點項目成功啟動。

二連浩特口岸是中蒙最大的陸路口岸，是中國向北開放戰略的重要門戶和內蒙古自治區“一帶一路”建設的重要通道。此次試點項目的成功啟動，對於簡化通關手續，提升通關效率，提升貿易便利化水平具有重要的促進作用。

此次改革試點項目包括在公路、鐵路旅檢現場出境通道實現關檢合作“一站式作業”；和在公路口岸客車出境通道設立聯合機檢中心兩方面。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xinwen/2015-11/25/content_5016378.htm

20. 甘肅《加快轉變農業發展方式的實施方案》

甘肅省人民政府辦公廳 11 月 25 日發佈《加快轉變農業發展方式的實施方案》，以促進農業轉型升級、提質增效和可持續發展，加快農業現代化進程。

《方案》主要內容：

- 推進絲綢之路經濟帶甘肅段建設，引導物流設施資源集聚集約發展，培育發展物流園區和配送中心。推進冷鏈物流體系建設，形成若干重要農產品冷鏈物流集散中心，鼓勵企業“走出去”；
- 發展農產品電子商務，開展電子商務進農村，實施好國家電子商務進農村綜合示範項目；

- 支持電子商務與物流快遞協同發展，鼓勵物流企業在鄉村設立服務網點，不斷提高農村網店物流配送效率，促進線上線下融合發展，加快構建線上農產品交易市場；
- 堅持商業性金融、合作性金融、政策性金融相結合，健全政策支持、公平准入和差異化監管制度，創新農村金融服務模式，加快建立現代農村金融體系。創新財政支農手段，健全金融支農機制，引導金融機構參與涉農金融服務，完善農村金融服務體系。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news.hexun.com/2015-11-25/180799650.html>

《本期完》

其他經貿資訊網頁

如欲獲取駐北京辦事處服務範圍外的其他省份的經貿資訊，請瀏覽以下網頁：

- (1) 香港特區政府工業貿易署「商業資料通告 – 內地商貿資料庫」網頁
網址: http://www.tid.gov.hk/sc_chi/trade_relations/mainland/cic.html
- (2) 香港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gdeto.gov.hk>
- (3) 香港特區政府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sheto.gov.hk>
- (4) 香港特區政府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cdeto.gov.hk>
- (5) 香港特區政府駐武漢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wheto.gov.hk>
- (6) 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貿易」網頁
網址: <http://china-trade-research.hktdc.com/tc/>

歡迎訂閱

如有興趣訂閱駐北京辦事處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歡迎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商會、機構或公司名稱、電子郵箱、聯絡人及聯絡方式）電郵至(eatl_issues@bj.o.gov.hk)通知本辦。所提供的資料只供發放本《通訊》之用。

免責聲明

駐北京辦事處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相關網站、報刊媒體及有關機構等管道，僅供參考之用。該《通訊》所載資料已經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佈該《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